

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政法工作宣传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17 年政法工作宣传经费

项目单位：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

委托单位：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

评价机构：上海厚贤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

目录

摘要.....	3
一、项目概况.....	7
（一）项目基本情况.....	7
（二）项目范围、规模、内容和期限.....	8
（三）预算资金安排.....	10
（四）项目组织管理.....	11
二、项目绩效目标与指标.....	12
（一）绩效总目标.....	12
（二）年度绩效目标.....	12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2
（一）项目组的成员和分工.....	12
（二）绩效评价实施情况.....	13
四、绩效评价分析和评价结论.....	14
（一）评价结论.....	14
（二）绩效分析.....	15
五、经验问题与整改建议.....	20
（一）经验.....	20
（二）问题.....	20
（三）整改建议.....	21
（四）整改情况.....	22
附件一 相关政策文件与依据.....	23

摘要

一、项目概况

政法宣传舆论工作是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政法工作的重要内容。2016 年度各省（区、市）党委政法委宣传处长座谈会上，研究部署 2016 年政法宣传舆论工作，提出 2016 年政法宣传战线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把宣传舆论工作贯穿政法工作始终，主动适应国际形势新变化、经济发展新常态、信息传播新特点，把破解难题、补齐短板、改变被动、改善生态摆在更加突出位置，进一步转变理念、创新方法，完善政法宣传舆论工作机制，努力使正面宣传更积极、政策解读更深入、舆论引导更有效，为政法工作营造良好舆论生态。

本项目 2017 年申请市财政经费 657.00 万元。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648.5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7%。

二、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小组研发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 2018 年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 91 分，绩效评级为“优”。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表 1。

表 1 2017 年政法工作宣传经费总体绩效分析

指标	项目决策类	项目管理类	项目绩效类	合计
权重	10	30	60	100
得分	8	27	56	90
得分率	80%	87%	93%	90%

经评价后发现，上海市委政法委对本市政法宣传工作做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其贯彻落实；协调、指导和管理全市政法系统展开宣传工作，和宣传部门联手建设宣传阵地，了解并监督本市舆情情况。目前项目投入管理到位，预算资金执行良好；项目产出效果较好。

三、经验与问题

（一）经验

1、政法宣传工作有效营造了良好的氛围

政法委以促进上海政法文化建设为目标，充分认识宣传工作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特殊和重要作用，以创新精神不断加强新形势下的政法宣传工作，正面宣传力度不断加大。法治天地频道和上海政法综治网已经成为上海市政法宣传工作的重要阵地，并且在全国政法宣传工作中均有较强的影响力。此外，还不断加强新媒体沟通，创新政法宣传的多阵地协同推进模式。

2、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有效保障了宣传有效性

政法委不断加强了宣传工作的指导与管理工作，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与文广电视、政法综治网、法治天地频道等进行了有效合作。明确了各方工作任务、职责与权利，既有利于政府职能转变，又有利于发挥社会力量，整合多方资源，从而进一步加强了政法宣传工作有效性。

（二）问题

1、政府购买服务管理不够精细化，部分协议条款有待完善

政法委与各项目承办单位均有责权利较清晰的协议，为更好执行宣传工作与任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管理非常规范。但

是与上海解放新兴传媒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中，缺乏量化、明确的任务目标与考核指标。

2、长效工作机制有待完善，政法宣传工作有效性还需要加强

为了营造稳定、和谐、有序的社会环境，还需要政法宣传工作要把握媒体格局和传播方式的深刻变化，创新舆论引导的方法、手段和载体，完善依法办理、舆论引导和社会面把控

“三同步”工作制度。此外，在努力开创政法宣传工作新局面，用群众耳熟能详的语言、喜闻乐见的形式、生动鲜活的事例，打造具有上海特色的法治宣传平台等方面仍然任重而道远。

四、整改建议与整改情况

（一）整改建议

1、进一步细化协议条款，完善政府购买服务方式

为更好执行宣传工作与任务，明确购买服务的责权利，建议政法委进一步细化合同内的相关条款，优化考核与监督机制，明确的任务目标与考核指标；此外，还需采用按绩效付费的方式，在对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开展的结果严格考核的基础上，设置更明确的付款机制。

2、优化长效工作机制，进一步创新宣传方式

上海市政法宣传工作已形成较完整的制度规范体系，已经探索出在政府购买服务基础上的政府与社会资源间的良好运作机制。建议在政法委的统一协调下，努力开创政法宣传工作新局面；完善依法办理、舆论引导和社会面把控“三同步”工作制度。

（二）整改情况

市委政法委相关部门已明确提出政法综治宣传要把握媒体格局和传播方式的深刻变化，创新舆论引导的方法、手段和载体，完善依法办理、舆论引导和社会面把控“三同步”工作制度。

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政法工作宣传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按照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精神，我司以第三方绩效评价中介机构的身分，对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7 年政法工作宣传专项经费项目的财政资金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将预算编制、预算调整、进度管理、资金拨付、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环节的管理要求与项目绩效管理有机结合，以项目绩效管理为纽带，对财政项目资金运行的全过程实施监管。为保证 2017 年专项项目绩效管理与财政支出规范运行，现对全年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价。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政法宣传舆论工作是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政法工作的重要内容。2016 年度各省（区、市）党委政法委宣传处长座谈会上，研究部署 2016 年政法宣传舆论工作，提出 2016 年政法宣传战线要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把宣传舆论工作贯穿政法工作始终，主动适应国际形势新变化、经济发展新常态、信息传播新特点，把破解难题、补齐短板、改变被动、改善生态摆在更加突出位置，进一步转变理念、创新方法，完善政法宣传舆论工作机制，努力使

正面宣传更积极、政策解读更深入、舆论引导更有效，为政法工作营造良好舆论生态。

开播于 2003 年的上海广播电视台法治天地频道是全国唯一一家省级专业法治电视数字频道。经过 2009 年和 2011 年两次改版，覆盖全国 289 个省市和区域网络，目前在全国范围内拥有 1665.4 万用户。频道 24 小时全天候播出，收视率排名 150 个数字频道中的第 40 位，并在全国法治节目评比中获得大奖。

上海政法综治网则推出了政法服务超市、调解咨询、治安问题举报等栏目，有效地满足了广大网民的法律需求。在这一平台上，上海全市 17 个区县都建立了具有区位特色的政法综治子网站，形成了政法网站群，日点击量超过 50 万次。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政法工作宣传经费项目。

（二）项目范围、规模、内容和期限

1、项目范围： 2017 年政法工作宣传经费项目涉及到的相关宣传工作。

2、项目规模： 2017 年政法工作宣传经费项目预算为 657.00 万元。

3、项目内容：政法工作宣传经费项目主要包括以下工作内容：

（1）法治天地频道建设经费

SITV “法治天地”频道和上海政法综治网站两大宣传阵地相继改版启动，对提升本市政法综治宣传工作的整体水平，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的法治文化需求，推动依法治市进程具有十

分重要的意义。同时也为全市政法各部门、各区县党委政法委拓展宣传渠道，扩大宣传社会面提供了良好的工作平台，旨在切实做好“法治天地”频道和上海政法综治网站信息工作。

（2）平安英雄颁奖晚会

为了大力宣传上海平安建设与社会和谐稳定作为突出贡献的先进典型，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上海城市精神，动员广大政法干警和市民以更大热情投身平安建设，推进依法治国，为把上海建设成为最安全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际大都市共同努力，上海市政法委一直在做上海“平安英雄”的评选与宣传工作。该子项目由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上海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联系主办；上海报业集团、上海广播电视台、东方网具体承办、东方网具体承办，市政法各部门、各区委政法委等单位协办。

（3）上海法治报建设经费

为了将上海法治报建设成为上海政法综治宣传平台，建设成为向群众提供法律服务的专业报纸，在乙方开设政法综治宣传相关专栏和版面，为推进本市司法体制改革工作、城市法治建设、社会治理创新工作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4）上海政法综治网建设经费

上海政法综治网是由上海市委政法委主办，上海东方网股份有限公司承办的上海政法综治部门官方网站，是开展全市政法综治网络宣传工作，为群众提供法律服务，有效引导政法舆论的平台。2017年政法委继续以出资购买服务的方式，由政法综治网派出策划、采编等人员的形式，共同组建“上海政法综

治网编辑部”，完成网站建设维护工作与《今日网情》编写及相关服务。

(5) 新媒体建设经费

上海市委政法委为了加快“上海法治声音”新媒体矩阵的建设，与上海解放新兴传媒有限公司签订了相关合作协议，以推进平安上海、法治滑滑梯和过硬队伍、智能化建设为目标，共同建设与发“上海法治声音”新媒体矩阵，建立正面法治宣传阵地。

(6) 政法文化建设经费与政法宣传经费：主要是开展文化宣传与政法宣传工作。

4、项目期限：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三) 预算资金安排

表 2 2017 年度政法工作宣传活动经费预算执行情况

序号	项目内容	年初预算 (万元)	实际支出 (万元)	预算执行率 (%)
1	法治天地频道建设经费	260.00	260.00	100.00%
2	平安英雄评选	110.00	110.00	100.00%
	平安英雄表彰	70.00	70.00	100.00%
4	法治报主题宣传	15.00	15.00	100.00%
5	上海政法综治网建设经费	170.00	170.00	100.00%
6	新媒体建设经费	5.00	5.00	100.00%
7	政法文化建设	12.00	3.75	31.25%
8	政法宣传经费	15.00	14.83	98.90%
	合计\执行率	657.00	648.58	98.70%

本项目 2017 年申请市财政经费 657.00 万元。截止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648.58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7%。财政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详见表 2。

（四）项目组织管理

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宣传处作为项目的具体实施部门，其工作职责包括：在一定时间内，对本市政法宣传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召开年度、季度工作会议，进行阶段性工作总结，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和宣传阵地主办单位签订协议；在出现突发舆情时召开联系会议等。其职能为协调、指导和管理全市政法系统的宣传工作，具体包括：每年组织召开全市性政法宣传会议，部署全局工作；指导全市政法系统展开正面宣传工作；指导全市政法系统开展舆论引导和突发舆情处置工作；和宣传部门联手建设上海政法宣传阵地等。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各具体实施单位依据时间节点完成阶段性工作，由市委政法委宣传处进行监督管理，并将相关情况汇报给市委政法委。

法治天地频道建设、法治报主题宣传、政法综治网建设、新媒体建设等子项目均采用购买服务的方式，由乙方具体负责运营，政法委主要进行任务布置、工作指导、考核与监督等职责。

二、项目绩效目标与指标

（一）绩效总目标

积极开展正面宣传，努力满足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加大宣传阵地建设投入，提升新形势下政法综治宣传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正确引导社会舆论，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和舆论环境。

（二）年度绩效目标

1、产出目标：2017年，《法制新闻》制作宣传达到365期；开展4个左右有影响的系统宣传活动；《法治报》政法报道类专栏宣传为50；开展综治网在线访谈工作15期；确保网站运行安全率达100%；确保法制天地频道播出稳定率达100%；完成综治网建设目标按计划完成；平安英雄评选与表彰活动宣传按计划完成等。

2、效果目标：进一步有效扩大正面宣传力度；进一步拓展宣传触角与渠道；加强正确引导社会舆论有效的能力；巩固新媒体宣传阵地建设加强；政法宣传舆论工作机制日渐完善等。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项目组的成员和分工

总负责人：张瑶总体负责项目的策划和监督

执行组长：王抒怀直接负责项目的实施和操作

成员：陆芳菲负责项目的前期调研、工作方案设计、指标体系的构架与建设。

裴继红、王雅莉协助前期调查、项目相关资料的收集、参与核查取数工作，完成项目负责人交办的具体工作。

(二) 绩效评价实施情况

1、项目评价启动时间——2018年4月24日

由市委政法委进行前期沟通并召开会议布置相关工作。

2、绩效评价方案制定阶段——2018年5月30日前

按照市委政法委与项目公司签订的合同规定，于2018年5月制定绩效评价方案。

3、绩效评价阶段——2018年6月1日前

对项目201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的情况进行评价。

评价期间，由项目组成员和项目单位充分沟通，对项目指标目标进行核对核查，对工作方案、指标体系等内容听取意见、进行完善，并提交市委政法委确认。

4、项目组对评价单位的数据汇总和绩效分析，完成绩效评价表。

5、绩效评价报告完成阶段——2018年6月20日前

按照市委政法委要求，项目组于2018年6月20日前递交绩效评价报告。

在评价中，针对于评价绩效目标值，分别从预算安排、制度建设、人力资源配置、硬件条件配置等方面进行判断和分析目标完成的可能性，依次提出改进建议，并针对评价过程发现的情况，对需要调整的目标和指标进行说明，包括增减指标数量，调整相应的目标值。

(二) 绩效评价实施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由委政法委员会委托人我司负责实施。实施计划如下：

1、组织项目组制定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确定主要绩效目标为产出类指标，特别是《法治报》政法报道类专栏宣传期数、网站运行安全性、完成综治网建设及时完成等。

2、项目组与项目单位协调沟通，与项目单位工作人员沟通，先理顺项目单位的行政隶属关系，了解项目详实的运作情况。

3、根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财政批复的项目绩效目标，落实评价项目内容，在检查和核对的基础上，做好相应的绩效评价工作底稿。特别是在投入管理方面，由项目单位配合填写辅助底表（如资金基数表）等。项目组采用复核项目相关账册、会计凭证、银行账单，检查财政资金流动脉络，从正面、侧面去了解资金到位和使用情况。通过查阅复核招投标文件、业务记录、相关合同、财务资料等，必要时进行现场勘查和盘点工作，以核实项目实际完成数量、完成率、完成及时性及完成质量情况，并做好相应的绩效评价工作底稿（包括相关账册单据等的影印件）。

在项目资金运作合规性检查中，如发现违反财经纪律现象的，项目组按特别事项处理，及时向委托方报告情况。

4、在绩效评价工作底稿的基础上，按规定格式，完成绩效评价报告，总结完成得较好的目标，分析指出可能存在的问题和偏差的目标，并提出合理建议。

四、绩效评价分析和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1、评分结果

运用由评价小组研发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对 2018 年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 91 分，绩效评级为“优”。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表 3。

表 3 2017 年政法工作宣传经费总体绩效分析

指标	项目决策类	项目管理类	项目绩效类	合计
权重	10	30	60	100
得分	8	27	56	90
得分率	80%	87%	93%	90%

2、主要绩效

在一定时间内，上海市委政法委对本市政法宣传工作做出全局性部署，并督促其贯彻落实；协调、指导和管理全市政法系统展开宣传工作，和宣传部门联手建设宣传阵地，了解并监督本市舆情情况。目前项目投入管理到位，预算资金执行良好；项目产出效果较好。

（二）绩效分析

通过调研、相关文件的解读、数据采集、问卷调查、访谈、数据分析，按照工作方案确定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对项目的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客观分析，逐项打分，并对扣分指标的扣分原因进行了具体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1、项目决策

表 4 项目决策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分值
A1 项目决	项目决策	6		6

策	A11 战略目标适应性	2	适应	2
	A12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充分	2
	A13 项目立项规范性	2	规范	2
A2 项目目标	项目目标	4		2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1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不够明确	1
合计		10		8

扣分指标分析:

(1)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单位根据项目情况编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 设置了绩效目标。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明确, 合理性有待加强。

该指标满分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单位根据项目情况编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 设置了绩效目标。但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全面, 缺少具体、细化的绩效指标, 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来体现项目目标。

该指标满分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

2、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8 个三级指标构成, 权重分 30 分, 实际得分 26.5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表 2-2 所示:

表 5 项目管理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分值
B1 投入管理	投入管理	11		11
	B11 预算明细情况	4	明细	4
	B12 预算执行率	4	98.70%	4

	B13 预算调整规范性	3	规范	3
B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	8		8
	B21 资金使用情况	3	合规	3
	B22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	2
	B23 财务监控的有效性	3	有效	3
B3 项目实施	项目实施	11		8
	B3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2
	B3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3	有效	2
	B33 合同制定完善性	6	较完善	4
合计		30		27

扣分指标分析:

(1) B3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由于该项目子项目内容较多, 且为政法委经常性项目, 在开展相关宣传工作时, 政法委严格按照全市相关制度与要求, 认真执行项目管理的各项制度。但在具体子项目执行时, 主要是通过政法委通过与相关乙方协议进行指导、监督与考核工作。已经于 2009 年建立了《政法综治宣传工作质量评价实施细则(试行)》, 与法治天地频道、法治报社、政法综治网等已经合作多年, 项目各项管理执行较好, 但对上海解放新兴传媒有限公司的考核与监督仍然不够严格。

该指标满分 3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3) B33 合同制定完善性: 政法委与各项目承办单位均有责权利较清晰的协议, 为更好执行宣传工作任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管理非常规范。但是与上海解放新兴传媒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中, 缺乏量化、明确的任务目标与考核指标。

该指标满分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3、项目产出

本项目产出完成数量、质量及时效情况非常好，完全按制度要求开展了相关的宣传与平安英雄评选表彰工作。

表 6 项目产出指标及分值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得分	
产出 (30)	C1 产出数量 (15)	C11 法制天地节日期数完成率	5	100%	5	
		C12 《法治报》政法报道类专栏宣传期数完成率	3	100%	3	
		C13 政法综治网安全运行情况	3	100%	3	
		C14 平安英雄评选完成率	2	100%	2	
		C15 平安英雄表彰完成率	2	100%	2	
	C2 产出质量 (5)	C21 网站运行稳定性	3	稳定	3	
		C22 频道播出质量稳定性	2	稳定	2	
	C3 产出时效 (10)	C31 各类宣传及时性	4	及时	4	
		C32 平安英雄评选及时性	3	及时	3	
		C33 平安英雄表彰及时性	3	及时	3	
	合计			30		30

4、项目效果

表 7 项目效果类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业绩值	分值
C2 效果目标 (25)	C21 社会效益 (16)	C211 政法宣传工作有效性	9	较有效	6
		C212 正面宣传影响力加强情况	7	加强	7
	C22 满意度 (9)	C221 平安英雄的满意度	9	较满意	9
C3 影响力目标 (5)	C31 长效管 (5)	C311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5	较完善	4
合计			30		26

扣分指标说明:

(1) C211 政法宣传工作有效性: 政法委近几年充分把握了政法宣传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 主动适应上海特大型城市和国际化大都市特点, 找准发力点, 不断创新政法综治宣传工作机制。在积极主动讲好政法故事、提升政法综治宣传工作的影响力感染力、营造良好的法治舆论环境等方面进行了良好探索。但政法机关和政法干警与媒体打交道、与社会公众沟通的能力尚有待加强; 重大敏感案事件舆论引导工作还需要进一步提升管理与创新能力; 此外, 在努力开创政法宣传工作新局面, 用群众耳熟能详的语言、喜闻乐见的形式、生动鲜活的事例, 打造具有上海特色的法治宣传平台等方面仍然任重而道远。

该指标满分 9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2) C311 项目长效管理状况: 为了营造稳定、和谐、有序的社会环境, 还需要政法宣传工作要把握媒体格局和传播方式的深刻变化, 创新舆论引导的方法、手段和载体, 完善依法办理、舆论引导和社会面把控“三同步”工作制度。

该指标满分 5 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

五、经验问题与整改建议

(一) 经验

1、政法宣传工作有效营造了良好的氛围

政法委以促进上海政法文化建设为目标, 充分认识宣传工作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特殊和重要作用, 以创新精神不断加强新形势下的政法宣传工作, 正面宣传力度不断加大。法治天地频道和上海政法综治网已经成为上海市政法宣传工作的重要阵地, 并且在全国政法宣传工作中均有较强的影响力。此外, 还不断加强新媒体沟通, 创新政法宣传的多阵地协同推进模式。

2、政府购买服务方式有效保障了宣传有效性

政法委不断加强了宣传工作的指导与管理工作, 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与文广电视、政法综治网、法治天地频道等进行了有效合作。明确了各方工作任务、职责与权利, 既有利于政府职能转变, 又有利于发挥社会力量, 整合多方资源, 从而进一步加强了政法宣传工作有效性。

(二) 问题

1、政府购买服务管理不够精细化, 部分协议条款有待完善

政法委与各项目承办单位均有责权利较清晰的协议, 为更好执行宣传工作与任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管理非常规范。但

是与上海解放新兴传媒有限公司签订的协议中，缺乏量化、明确的任务目标与考核指标。

2、长效工作机制有待完善，政法宣传工作有效性还需要加强

为了营造稳定、和谐、有序的社会环境，还需要政法宣传工作要把握媒体格局和传播方式的深刻变化，创新舆论引导的方法、手段和载体，完善依法办理、舆论引导和社会面把控

“三同步”工作制度。此外，在努力开创政法宣传工作新局面，用群众耳熟能详的语言、喜闻乐见的形式、生动鲜活的事例，打造具有上海特色的法治宣传平台等方面仍然任重而道远。

（三）整改建议

1、进一步细化协议条款，完善政府购买服务方式

为更好执行宣传工作与任务，明确购买服务的责权利，建议政法委进一步细化合同内的相关条款，优化考核与监督机制，明确的任务目标与考核指标；此外，还需采用按绩效付费的方式，在对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开展的结果严格考核的基础上，设置更明确的付款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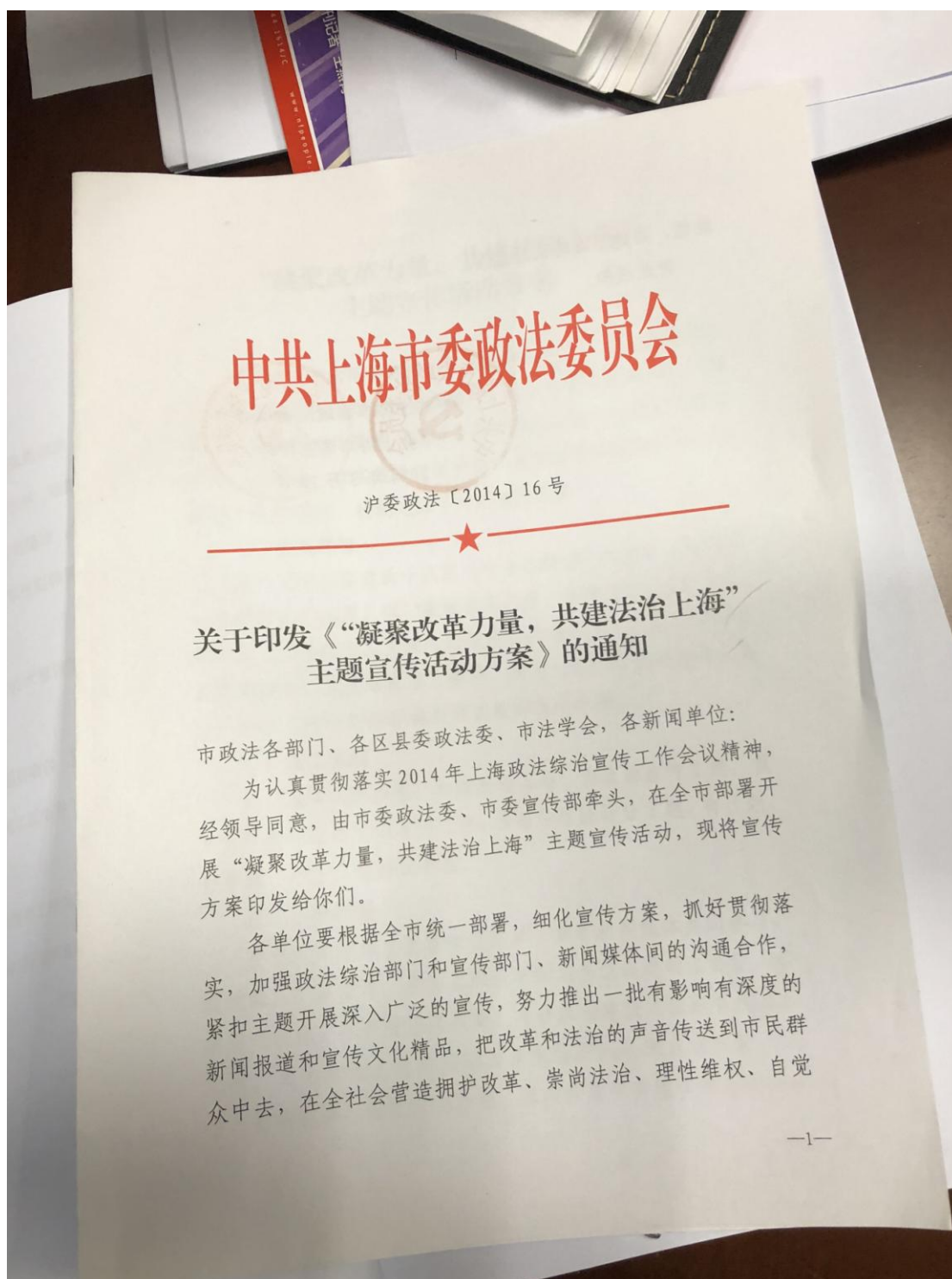
2、优化长效工作机制，进一步创新宣传方式

上海市政法宣传工作已形成较完整的制度规范体系，已经探索出在政府购买服务基础上的政府与社会资源间的良好运作机制。建议在政法委的统一协调下，努力开创政法宣传工作新局面；完善依法办理、舆论引导和社会面把控“三同步”工作制度。

（四）整改情况

市委政法委相关部门已明确提出政法综治宣传要把握媒体格局和传播方式的深刻变化，创新舆论引导的方法、手段和载体，完善依法办理、舆论引导和社会面把控“三同步”工作制度。

附件一 相关政策文件与依据



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

沪委政法办〔2009〕140号

关于印发《政法综治宣传工作质量评估 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市政法各部门、各区县党委政法委：

《政法综治宣传工作质量评估实施细则（试行）》经过广泛征求意见后现经委领导同意，印发给你们试行。在实施过程中发现问题，请及时向市委政法委宣传处反馈。

联系人：倪振宙

联系电话：61917115

—1—

中共上
公文(报)号: 沪委政号
来文单位: 市法宣办
公文日期: 2008年6月8日 初办日期
标题: 关于征求《行政执法过程中开展
(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意见:
行政执法过程中开展精准普法的工作指引》(征
求各成员单位意见,要求反馈市

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

沪委政法〔2009〕93号



关于做好“法治天地”频道和上海政法综治网站 信息工作的通知

市政法各部门、各区县党委政法委：

SITV“法治天地”频道和上海政法综治网站两大宣传阵地相继改版启动，对提升本市政法综治宣传工作的整体水平，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的法治文化需求，推动依法治市进程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同时也为全市政法各部门、各区县党委政法委拓展宣传渠道，扩大宣传社会面提供了良好的工作平台，为切实做好“法治天地”频道和上海政法综治网站信息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中共上海市委政法委员会

沪委政法〔2009〕126号



关于下发《关于开展“和谐上海、平安世博” 专题宣传的方案》的通知

市政法各部门、市综治委成员单位、各区县政法委：

近年来，上海政法综治系统在中央和市委的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为上海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作出了重要贡献，得到了党中央、市委高度肯定。当前，随着国家举办、上海承办的2010上海世博会日益临近，为进一步学习借鉴北京奥运安保宣传经验，加大平安世博宣传，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市委政法委提请中央政法

—1—

2009年7月4日印

(共印90份)